



牛虻

中国青年出版社



牛 虻

艾·丽·伏尼契著

李 俚 民 译

中国青年出版社

封面设计：李 恒 辰

牛 虻

〔英〕艾·丽·伏尼契著

李 俚 民 译

*

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850×1168 1/32 11 1/4 印张 2插图 280 千字

1953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 1978 年 4 月北京第 10 次印刷

书号 10009·304 定价 1.10 元

内 容 提 要

十九世纪的意大利民族解放运动曾产生了很多的爱国志士，这本小说就是拿那些志士的故事做题材的。作者通过小说的主角“牛虻”这个形象，把当时那些志士的爱国精神和革命热情深刻地表现了出来，使这部作品浸透着革命的英雄主义。其中描写牛虻为意大利人民忍受苦难和英勇牺牲的部分，可说是这部小说最优秀也最动人的篇幅。牛虻的刚强和无畏，他那钢铁般的坚忍力量，他对敌人的憎恨和轻蔑，以及他那不为任何拷打凌虐所屈的坚贞品质曾使很多青年受到教育和鼓励。

E. L. Voynich
The Gadfly
Grosset & Dunlap
New York

写在书前的话

《牛虻》是英国女作家艾·丽·伏尼契的长篇小说，一八九七年在英国出版。一九五三年李俚民同志依据英文原著，并参照两种俄译本译成了中文。这部作品在我国出版后，先后发行了一百多万册，受到广大青年的欢迎。在「四人帮」猖狂的时期，《牛虻》被视为毒草，列为禁书。「四人帮」强加在文艺界的「文艺黑线专政」论被摧毁后，青年纷纷要求再版《牛虻》。为了贯彻毛主席「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古为今用、洋为中用」的方针，我们根据一九五九年版本，以原有纸型及时再版以饕读者。

《牛虻》所反映的时代，是上一个世纪意大利人民处于苦难深重的时期。在奥地利侵略者的奴役之下，意大利被分割成七零八碎的许多小国。意大利的爱国志士，为了祖国的统一、为了民族的独立，风起云涌的起来斗争，革命风暴席卷这个亚得里亚海的半岛之国。

牛虻就是这场斗争中的一个英雄人物。作品通过牛虻一生的身世和遭迁，塑造出了一个资产阶级青年，在黑暗、污浊、欺骗、虚伪的现实教训下，背叛了他所笃信的上帝和阶级，投向了革命，卷入了火热的斗争，锤炼成一个为统一和独立的意大利而战斗的革命者。虽然牛虻这个人物，是作者虚构出来的角色，但确是一个在当时意大利的历史环境中生活和行动着的人，一个为统一的意大利而奋战的革命志士的典型。

为了正确理解牛虻这本书和牛虻这个人物，还需要弄清楚当年意大利的历史环境。这样，我们不得不回溯到意大利上个世纪初叶和三十到四十年代的那些岁月。

十八世纪末叶，拿破仑入侵意大利，把它归并到他的统治之下。拿破仑垮台之后，欧洲的几个大国的封建统治者，又决定着意大利人民的命运。在一八一五年的维也纳会议上，它们把意大利分割成许多小国，一部分割给了奥地利帝国，其他的小国，大多数则又直接间接地处于奥地利帝国的控制和奴役之下。

一八一八年，奥地利帝国强占了伦巴第和威尼斯，接着维也纳会议又对这一占领加以承认，塔斯卡尼、摩地那和帕马三个公国的统治者都和奥地利皇室有着亲戚关系。以罗马教皇为首的天主教教会，是奥地利帝国的公开的同盟者。强大的奥地利帝国，几乎变成了整个意大利的主人。

意大利的帝王们拥有无限的权力，绝大多数的意大利各邦人民受着他们和大大小小封建王公贵族的残酷迫害和压榨，这是一群压迫、剥削本国人民的暴君。他们在国内建立了警察制度，教皇及其教会又成了奥地利侵略者和这些封建统治者的工具和邦凶。这样，意大利人民所遭受的苦难，就越发深重了。

教皇在拿破仑垮台之后，恢复了大地主的封建权利。教皇领地分成四个教区，委派主教代表教皇统治，罗马城委给枢机主教治理，他同时又是首都的警察总监。在教皇领地里，大学里不准说地球转动，使用煤气为法律严禁，甚至于不准人们种痘，演杂技……

奥地利侵略者、教皇和封建统治者形成了三座大山，压在意大利人民的头上，野蛮地蹂躏意大利人

民。

意大利的人民和爱国志士忍受不了这种专制独裁的统治和外来侵略者的压迫，他们远在法国人占领时期就建立了秘密组织，起来反抗侵略者的统治，这一团体的会员，自称为烧炭党人。为什么叫做烧炭党呢？因为它的党员避入那不勒斯南部山林中，扮作烧炭工人，以逃脱反动统治者的追捕，故而得名。烧炭党人被组织在许多小组里，这种小组叫做「芬特」，他们的目的，是要驱逐奥地利侵略者，和限制意大利帝王们的权力。

一八二〇——一八二一年期间，爆发了秘密的烧炭党「芬特」的最初起义，十年后又燃起起义的烈火，可是这些起义都被奥地利侵略者残酷地镇压下去了。一八三〇年，意大利当局把年青的烧炭党人玛志尼放逐到国外去。一年之后，玛志尼在法国马赛组织了一个秘密组织——「青年意大利」。

青年意大利党的目的是要在意大利建立一个统一和独立的共和国。它不仅驱逐奥地利侵略者，同时还要推翻意大利的专制政权。

玛志尼「以法律、上帝和人类的名义」呼吁意大利人民团结起来。但玛志尼和他的党徒们，并不了解人民，也不和广大的人民联系，更不依靠他们。虽然当时意大利工人阶级的力量还很薄弱，但意大利的农民却是巨大的革命力量。青年意大利党按说应该把广大农民吸引到革命方面来，联合他们为建立共和国而斗争。可是玛志尼他们仍和过去的烧炭党人一样，采取了组织小革命团体办法，去进行无数次的起义，可以想象，玛志尼所组织的几十次起义，必然要被强大的敌人淹没在血泊中，除此之外，不会有什么结果。伟大的导师马克思就曾经批评过玛志尼忘记了意大利农民，说他「只知道城市，只知道城市里的自由主义的贵族和有知识的公民。」

事实正是这样，一八三三年玛志尼分子鲁芬兄弟在热那亚的起义，也被残酷地镇压下去。鲁芬兄弟中的一人，在狱中割断了自己的静脉而自杀。同年在塔斯加尼，革命者对民族解放运动的初次尝试，被公爵利奥波特二世尊奉奥地利的指示，肆意屠杀，这件事构成小说牛虻第一卷的历史背景。

四十年代初期，由于资本主义制度在意大利发展起来，自由资产阶级争取国家再统一的运动加强起来。从一八四六年开始的，在欧洲各国出现的那种经济的和政治的危机，也席卷了意大利。这时正在发展的资本主义与封建势力发生了矛盾，并且越来越尖锐。一八四六年教皇格里哥里逝世。这个反动统治者晚年曾将治理国家的大权交给了他所宠信的拉姆勃鲁斯契尼大主教。以镇压人民出名的拉姆勃鲁斯契尼，深为人民和广大社会人士所憎恨，教皇朝廷枢机主教会议不得不另选一个倾向自由主义和有声望的枢机主教马斯太·菲烈提做新教皇，以此来缓和及麻痹教皇与意大利人民的矛盾。这就是庇护斯九世。

庇护斯九世上台，采取了一些改良措施，颁布了大赦令，部分地释放了政治犯，取消了出版物审查制度，允许颁布宪法。这样一来，相当多的人，即被这些甜言蜜语所欺骗，把建立自由意大利的希望，寄托在他的身上。

这就是牛虻第二、三卷的历史背景。也是意大利当时历史的大概形势。伏尼契就是根据这段历史，写出长篇小说牛虻的。

伏尼契在小说牛虻里，成功地塑造出了牛虻这样一个有血有肉的爱国志士形象。这个形象是十九世纪三、四十年代意大利革命者的典型。作品通过牛虻一生的身世和遭迂，写出了一个资产阶级公子

哥儿怎样在黑暗、污浊的现实教训下觉醒，投身到火热的斗争中，成为一个坚强的战士。

牛虻的战斗历程，是当年意大利人民战斗的历程；牛虻的意志和理想，是当年意大利人民的意志和理想；牛虻这个典型，是当年意大利革命者的典型。牛虻的一生，是为意大利人民的苦难而英勇战斗的。

牛虻以他对人民的热爱和对敌人的仇恨；以他渴望意大利的统一与自由；以他坚贞不屈的对敌斗争精神，和对正义事业充满了必胜的信念；以他对这个事业的无限忠诚和视死如归慷慨就义的英雄行为，深深地感动着读者。伏尼契相当深刻地理解当时意大利的历史现实，而且艺术地把它体现在人物的活动和感情之中，才能创造出这样一部充满革命英雄主义和爱国主义的真实作品，也才能生动地刻划出意大利民族解放运动中牛虻这一革命者的形象，通过这一人物，真实地反映了意大利人民为独立自主而斗争的革命气概。

亚瑟开始革命时，是幼稚的、天真的，他对意大利的反动势力认识不清，甚至盼望他的神父会起来率领革命党人，为统一意大利而战。事实毕竟是残酷的，忏悔牧师的间谍行为，以及他那崇拜得五体投地的神父蒙太尼里卑鄙的欺骗，才粉碎了他对上帝的幻想，走上与教会斗争的道路。

牛虻全书贯穿着一条反教会的线，作者用了众多的篇幅揭露天主教的反动本质，形象地告诉读者，天主教会是意大利革命的绊脚石。作者通过牛虻的口，说出除奥地利侵略者之外，天主教会就是他最大的敌人。她认为一切混乱和错误的根沅是那所谓宗教的心理病症，这种心理是一种病态的愿望，必须把它连根除掉，她以艺术的力量，令人信服地揭露出天主教的伪善和欺骗，在意大利所有的教士中，不是间谍就是走狗，他们惯于说谎，用谎言来欺骗和麻痹意大利人民，实际上他们是一群反动统治者

的鹰犬，所以牛虻要用毕生精力唤起人民的觉醒，去向教会和那些道貌岸然实际上是刽子手的教士进攻。

牛虻为什么要把矛头指向这些教士呢？十九世纪三十到四十年代，意大利的资产阶级为了进行民主革命、建立统一独立的共和国，就必须把奥地利侵略者驱逐出去，推翻国内的封建帝王、大公以及教会的统治。奥地利帝国和本国封建帝王的残酷和反动，是人所共知的；而教会的反动，则颇为隐蔽，不少人对它存在着幻想。多少世纪以来，宗教总是利用人民对于天国的向往，散布虚伪的谎言，来掩盖它作为反动统治阶级的工具，掩盖它对广大人民进行残酷的剥削和压迫的本质。以罗马教皇为首的天主教会，为了奥地利帝国的利益和意大利封建大公的利益，也为它自己的利益，顽固地反对意大利的统一和自由。这，并不是所有的意大利人都看得明白，所以要统一意大利、要赶走奥地利侵略者、要推翻意大利大大小小的封建统治者，就必须揭露教会的凶恶咀脸，把它的狰狞面目，拿到光天化日之下示众。作者用犀利的笔，剖析教士，其用意就在这个地方。

作者还通过形象，无情的嘲笑那些坐在沙发上、喝着美酒、高谈阔论「爱国主义」的自由主义政客，讽刺他们拜倒在「上帝和意大利」口号之下，鞭策他们政治上的「稳健」和「慎重」，剖析他们对起义的恐慌。只能写点不痛不痒、谁也不敢触犯的文章欺世盗名。象大律师格拉西尼就是这样的典型。他只会把世俗的扯谈与时髦的「爱国」话题混杂在一起，借以沽名钓誉；他浅薄而又愚蠢的太，成天空谈着「可怜的奴隶意大利」，「我们不幸的祖国」，用这些词儿来装潢门面。作家把他们比作是革命中的「醉汉」，抱着「扒手」（天主教）的脖子诉苦和哭泣，而自己的钱袋却被扒手掏去了。这些揭露和嘲笑，无非是想使他们中醉于高谈阔论、不务实际的人们觉醒，投身到革命的斗争中

去做一点实实在在的事情。

牛虻对敌人是无情的、不妥协的。革命不是幻想，而是残酷的战斗。他从卡尔狄的告密，蒙太尼里的欺骗，从肮脏的妓院洗碗碟，农场里当马夫，杂耍班里受屈辱；从奥地利侵略者的压迫和奴役，封建大公的黑暗统治里，悟出了必须顽强战斗的道理。「我要杀……杀老鼠。」这句简单而又深刻的话，道出了他对敌人全部的仇恨和宁死不屈的精神，他之所以忍受得了无情的打击，肉体上的折磨，精神的侮辱，要活下来，正是为了要杀奥地利侵略者、意大利的封建暴君以及天主教的教士这些老鼠，使得苦难的意大利人民，能从敌人的蹂躏下解放出来。所以他能视死如归，临死还要嘲笑敌人，「并不希望任何政府为了他把军火火运进他们的境内，倒来拍拍他的头。」牛虻在牢狱中的斗争，显示出对敌人的憎恨和轻蔑，以及他那威武不屈的精神；从容就义的描述，令人对他产生崇高的敬意。他在临死前，写给琼玛的信：「明天早晨太阳升起的时候，我就要被枪毙了。……如果你们留下来的人能够坚定地团结起来，给他们以猛烈的打击，你们不久就要看到伟大的成就了！至于我，我将怀着轻松的心情走到院子里去，好象一个小学生放假回家一般。我已经尽了我工作的本分，这次死刑的判决，就是我已经彻底尽职的证明。他们要杀我，是因为他们害怕我，一个人能够这样，还能再有什么别的心愿呢？」这是多么激昂壮烈的声音啊！这种忠于自己的理想，忠于意大利的解放事业，为人民忍受苦难、牺牲自己的一切的精神，是何等的崇高啊！

牛虻是一部成功的小说，这是毫无疑问的。但是它毕竟是一个资产阶级作家描写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作品，由于作品所反映的主题的历史局限性，同时又加入了一些历史唯心论的观点，使得

小说主要人物对于社会革命的根沉和对达到革命成功的方法是不正确的。什么是社会祸害的根沉呢？照琼玛的看法，那就是「对人类生命的价值不够重视」或是「对人性的神圣不够重视」；而牛虻的看法则是「一切混乱和错误的大根沉是那个所谓『宗教』的心理病症」。显然，这些都不是阶级观点和阶级分析的方法，因而，他们不能唯物地看待历史，必然要得出这样谬误而混乱的结论了。至于如何取得革命的胜利？他不是依靠小手工业者、工人、城市贫民，以及被地主剥削压迫的广大农民，在他们当中寻求阶级的力量和支持。而是靠密谋的方式、恐怖的手段，或者站在群众之上的「宣传、再宣传，等到宣传成熟就是公开起义了……」等等，他们不愿意，也不认识到群众中去进行艰苦细致的革命组织工作：宣传群众、组织群众、武装群众、紧紧地依靠群众，去夺取斗争的胜利，而是民粹派式的脱离广大群众，由个人或少数革命家包打天下，进行恐怖暗杀或盲目的起义，重复着玛志尼的错误。牛虻所采取的这种密谋活动的方法，是革命运动的未成熟阶段的产物，这种方法已为历史所否定。尽管如此，这位意大利独立运动的斗士的光辉形象所表现的那种崇高精神，还是令人钦佩的。

作品中绝大部分的篇幅，都是强调牛虻个人的作用，人民的力量没有真实地描写出来，书中没有一个真正从劳动人民中出来的英雄形象。劳动人民并不是这部小说里的主人翁，历史事实证明，真正驱逐奥地利侵略者和使意大利统一的，仍是广大劳动人民的力量。一八四八年意大利人民革命高潮就是有力的证明，在米兰，徒手居民曾发动总起义，和武装精良的奥地利侵略军苦战五昼夜，把奥地利侵略军打得狼狽溃逃，退出城去。

脱离劳苦人民的革命活动，会导致两个极端，一个是象青年意大利党那样，高高在人民群众之上革命，做些无关痛痒的工作，最后导致妥协；另一个则是个人的恐怖暗杀。要知道反动阶级靠暗杀是

杀不完的，它象田里的莠草一样，这里拔了那里又会长出来。这两种极端，都同出于一个观点，就是英雄史观，持这种观点的人认为群众是群氓，只能盲目的跟着「英雄」走。

这个缺点，可能与伏契尼受了俄国民粹主义观点影响有关，再加上作者对现实斗争不十分熟悉，仅凭一些历史的资料与传说和对流亡者的接触，并不真正熟悉劳动人民的斗争和生活，所以，也就很难写出它们的英雄形象了。

牛虻经过动荡的十三年，这十三年使小说软弱的主人翁亚瑟，变成了坚强的牛虻，他长期在劳动人民当中生活过的这段历史，作者并没有这样的生活经历，她虽然肯定了这段生活，使亚瑟变成了牛虻，但是亚瑟的思想立场到底是怎么改变的？作者看得并不全面，所以也就无法完美地塑造一个她所不熟悉的人物形象。

怎样认识牛虻

牛虻有很多值得我们学习的东西，他对意大利的热爱、他顽强战斗的性格、他坚贞不屈的精神、他为革命视死如归的英雄气概都是可歌可泣的。但是，我们也应该看到，他虽然具有一颗坚强的为意大利统一独立而战的心，但是他的道路是错误的，他没有更高的社会理想和为实现这个理想的战略和策略。就其本质来说，是资产阶级的民主革命。因此，作为一个革命者的典型——牛虻，就他坚强不屈的对敌斗争精神来说，就他忠实于自己所追求的革命事业的革命品质来说，那是值得我们学习和歌颂的，但就他所从事的事业的本身，并由于这个事业本身赋予他的某些气质和某些精神来说，那就有它的历史局限性，有它不健康的一面。尽管牛虻在敌人面前可以威武不屈，然而在蒙太尼里面却常常

要打败仗，他幻想以五年非人的痛苦经历、满身吓人的伤疤去唤醒蒙太尼里，他想用父子之爱去感化他的神父，而得到的却是「现在用不着多谈了！」第二次杀害他。我们说十九岁时的亚瑟是由于疏忽、轻信，认不清政治上的敌人而被杀死的话，那么十三年后的亚瑟第二次落入魔网时，我们又看到十九岁的亚瑟在重蹈覆辙，他杀「老鼠」的精神在他父亲面前，显得是那样软弱无力。在这个矛盾的紧要关头，父子之情还是战胜了它。

用人性是打动不了敌人的！牛虻认不清这是阶级的搏斗，他的死的教训告诉我们，对待敌人，绝不能因为亲属的关系，而模糊阶级的界限。

牛虻对待琼玛和绮达·莱尼的态度也是不可取的。他不宽恕琼玛的那记耳光，让痛苦始终煎熬着琼玛，使她不能摆脱一生的不幸和心灵的创伤。这种态度是错误的。

假若牛虻对待琼玛的折磨还隐蔽的话，那么对待吉普赛女郎绮达·莱尼就是赤裸裸的玩弄了。莱尼真心的爱着他，他却把她当作满足一时情欲的玩物，还制造出一套理论来为自己的行为辩护，这是典型的资产阶级思想和作风，是不能效法，而要批判的。

此外，牛虻的那种「不是真正为了严重的政治上的必要，而是由于要从危险里面找寻刺激的一种病态的欲望」的冒险主义倾向，也是不足取的。

怎样认识蒙太尼里

蒙太尼里是个容易使人模糊的形象。从表面看，蒙太尼里似乎是一个和善而又诚恳的人，满口「慈悲」「博爱」，「圣洁的面孔」，「纯净迷人的声音」，而实际上他不仅是宪兵手中的驯服工具，

而且是新教皇庇护斯九世的代理人。新教皇之所以要实行一些比较开明的政策：大赦政治犯、取消出版物审查制度和允诺颁布宪法等等，是为了要缓和日益高涨的革命运动，麻痹那些自由主义分子，欺骗群众，以维持封建贵族和教会的统治。新教皇为什么如此器重蒙太尼里，把他提升为红衣主教，并派他到佛罗伦斯来布道呢？就因为表面上他要算是教会中的自由派，可以利用他的伪装来欺骗人民，使一触即发的革命烈火熄灭下去。实际上蒙太尼里「手段的阴险，跟拉姆勃鲁斯契尼大主教本人不相上下」。新教皇让他出来布道的「任务是要维持一般人对新教皇现有的热情，不让它衰退下去……」可见，蒙太尼里是统治阶级的邦凶。

蒙太尼里对他的阶级极为忠诚，哪怕杀死他的亲生儿子也在所不惜。他爱不爱亚瑟呢？爱的，但有一定的限度。小说第一卷里描写着他们彼此倾心地爱慕着，比一对情人还要甜蜜。然而一当蒙太尼里发觉亚瑟走上了与自己的阶级利益相违背的道路时，这种感情马上就起了变化，他痛苦、不安，想尽一切办法，与亚瑟去旅行，巧妙的谈话、试探、诱导，甚至宁肯牺牲主教的宝座，这一切都为了一个目的，就是要亚瑟离开民族解放事业，而服服贴贴做神的奴仆，做统治阶级的顺民。

假若说这还不足揭露蒙太尼里鹰犬的丑恶咀脸的话，那么，在狱中，他认出了他儿子的时候，他爱不爱他的儿子呢？还是爱的，但仍然还是那个限度，必须不危及他那个阶级的利益，不能放弃他那欺骗人民的神。你看他老泪横淌吻着亚瑟带伤疤的手，一咀一个亚瑟，「我怎么能放弃你呢？」可是让他在上帝和儿子之间选择一个的时候，他并不因爱子而动摇，还是选了上帝，在上校的判决书上签字杀死他亲生的儿子。

蒙太尼里这只反动阶级的鹰犬，其反动性不仅表现在他的残酷上，而且表现在他的阴险上。事实

上他已经同意上校处死他的儿子了，却又狡猾地企图把责任推在他的儿子身上：「你要处在我的地位准备怎么办？」意思就是要从牛虻口中得到他所要的结论，这无疑就是要他的儿子在枪毙自己的判决书上签字，这是何等阴险狡猾的伎俩啊！

青年同志们，牛虻是一部好书，但我们必须从它的里面吸取教训和认识它的不足。

编者 一九七八年三月

主要人物表

——以在书中出现先后为序——

亚瑟·勃尔顿——本书主角牛虻幼年时代的姓名。亚瑟在名义上是莱克亨一家英国轮船公司的老板老勃尔顿和他的后妻葛兰第斯所生的儿子，因此用了勃尔顿的姓，但实际上他却是天主教教士罗伦梭·蒙太尼里和葛兰第斯的私生子。在第二、三卷中，他化名为范里斯·列瓦雷士，绰号牛虻。

罗伦梭·蒙太尼里——教士，是葛兰第斯的情夫，也是亚瑟的真正父亲。后来升为红衣主教。

詹姆斯·勃尔顿——亚瑟名义上的异母长兄。他父亲老勃尔顿死后，他就成为勃尔顿家的主人。

裘丽亚——詹姆斯·勃尔顿的妻子。

华伦医生——英国医生。他的妻子是亚瑟的母亲葛兰第斯的好友，他的女儿华伦·琼玛是亚瑟的爱人。

华伦·琼玛——本书中的重要人物，华伦医生的女儿。原名琼尼弗，但她的意大利女同学们都叫她琼玛。亚瑟也叫她琼。后来嫁给乔万尼·波拉，在第二、三卷中，人家就叫她波拉太太或者琼玛。

汤麦斯·勃尔顿——亚瑟名义上的异母次兄。

葛兰第斯·勃尔顿——亚瑟的母亲。她是老勃尔顿的后妻。她是一个信天主教的英国女人。

安尼脱——阿尔卑斯山区中的一个小女孩。

卡尔狄——比萨神学院的新院长，一个做间谍工作的神父。

卡洛·毕尼——青年意大利党的领导人之一。莱克亨的党支部是他建立的。

乔万尼·波拉——青年意大利党党员，后来跟琼玛结婚。